

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湘智超审字【2021】第 03-372 号



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洞井中路411号园康星都荟5栋17楼
电话:(86-0731) 89921608
传真:(86-0731) 89921608
邮编:410007

审计报告

湘智超审字【2021】第03-372号

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中心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业务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中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中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中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中心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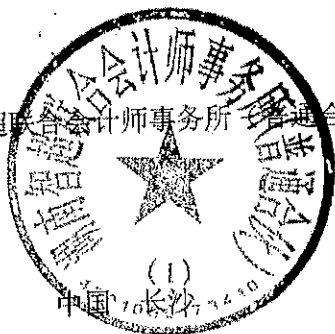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中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中心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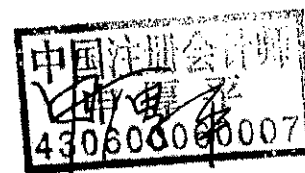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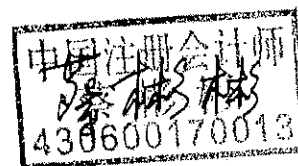
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29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2020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710,959.42	1,780,426.93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4,644.30		应付工资	25	9,909.50	12,209.50
预付账款	4		68,666.66	应交税金	26	87.29	453.96
存 货	5	12,117.60	14,917.6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股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727,721.32	1,864,011.19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9,996.79	12,663.4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减：累计折旧	1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9,996.79	12,663.46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627,881.95	563,985.64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1,089,842.58	1,287,362.09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1,717,724.53	1,851,347.73
资产总计	22	1,727,721.32	1,864,011.1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727,721.32	1,864,011.19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2020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96,311.65	1,062,890.84	1,659,202.49	40,000.00	2,073,441.40	2,113,441.4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339.81		339.81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7	4,535.52		4,535.52	6,568.21		6,568.21
收入合计	8	601,186.98	1,062,890.84	1,664,077.82	46,568.21	2,073,441.40	2,120,009.61
二、费 用	9						
（一）业务活动成本	10	3,396.00	1,794,387.66	1,797,783.66	35,646.72	1,875,921.89	1,911,568.61
（二）管理费用	15	60,636.05		60,636.05	73,734.24		73,734.24
（三）筹资费用	16			-			-
（四）其他费用	17	1,558.44		1,558.44	1,083.56		1,083.56
费用合计	18	65,590.49	1,794,387.66	1,859,978.15	110,464.52	1,875,921.89	1,986,386.4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四、净资产变动额	20	535,596.49	-731,496.82	-195,900.33	-63,896.31	197,519.51	133,623.20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2020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659,202.49	2,113,441.4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35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3,334.01	55,541.97
现金流入小计	7	1,692,886.50	2,168,983.3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1,364,722.22	1,493,907.3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179,612.86	199,822.5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17,573.65	27,765.67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88,099.36	263,020.23
现金流出小计	12	1,880,008.09	2,099,515.8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87,121.59	69,46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现金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87,121.59	69,467.51

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单位的基本情况

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本单位”），于2017年10月20日经湖南省民政厅核准登记成立，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2430000MJJ539157L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268号；法定代表人：唐小敏；注册资金：人民币叁拾万元。

业务范围：肿瘤患者临终关怀；开展肿瘤知识宣传；肿瘤防治健康教育咨询；康复健康检查；康复经验交流会；其他工作。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单位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会信康爱已申专用章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本单位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本单位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单位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七)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预付给商品供应单位或者服务提供单位的款项。

预付账款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八) 存货

存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1) 存货在取得时,应当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采购成本一般包括实际支付的采购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直接归属于存货采购的费用。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合理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存货在发出时,本单位采用加权平均法确认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在该存货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2) 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

(3) 单位价值较高。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交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在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单项固定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和剩余折旧年限，分项确定并计提各期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服务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商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当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其他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费用。

(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十一)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内(含1年)偿还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工资、应交税金、预收账款、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等。

(1) 短期借款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下(含1年)的各种借款。

(2) 应付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应付未付款项。

(3) 应付工资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应付未付的员工工资。

(4) 应交税金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应交未交的各种税费。

(5) 预收账款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向服务和商品购买单位预收的各种款项。

(6) 预提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预先提取的已经发生但尚未支付的费用，如预提的租金、保险费、借款利息等。

(7) 预计负债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对因或有事项所产生的现时义务而确认的负债。

(十二) 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长期负债。

(1) 长期借款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的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种借款。

(2)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应付租赁款。

(3) 其他长期负债是指除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外的长期负债。

(十三)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接受受托代理资产而产生的负债。受托代理负债应当按照相对应的受托代理资产的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十四) 净资产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净资产是指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净资产应当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

如果资产或者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即为限定性净资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净资产的使用直接设置限制的,该受限制的净资产亦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即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机构对净资产的使用所作的限定性决策、决议或拨款限额等,属于民间非营利组织内部管理上对资产使用所作的限制,不属于本制度所界定的限定性净资产。

如果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应当对净资产进行重新分类,将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认为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

(1) 所限定净资产的限制时间已经到期;

(2) 所限定净资产规定的用途已经实现(或者目的已经达到);

(3) 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撤销了所设置的限制。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1)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捐赠收入按照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一般情况下,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费收入为非限定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

(2) 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满足规定的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会费收入,一般情况下,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提供服务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

(3) 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满足规定的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提供服务收入。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政府补助收入应当按照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

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一般情况下,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费收入为非限定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

(4) 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满足规定的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非限定性收入。

(5) 一般情况下,民间非营利组织的其他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

(十六) 费用确认原则

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应当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比较单一,可以将相关费用全部归集在“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下进行核算和列报；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种类较多，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在“业务活动成本”项目下分别项目、服务或者业务大类进行核算和列报。

(2) 管理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利机构）经费和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离退休人员工资与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资产盘亏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聘请中介机构费和应偿还的捐赠资产等。其中，福利费应当依法根据民间非营组织的管理权限，按照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等的规定据实列支。

(3) 筹资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应当计入当期费用的借款费用、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等。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举办募款活动费、准备、印刷和发放募款宣传资料费以及其他与募款或者争取捐赠资产有关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等。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	—	—
银行存款	1,710,959.42	1,780,426.93
合 计	1,710,959.42	1,780,426.93

2、预付账款：2020年12月31日余额为68,666.66元，全部为预付杨振武“湖南省抗癌协会幸福课堂活动”项目房租费。

3、存货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117.60		12,117.60	14,917.60		14,917.60
合 计	12,117.60		12,117.60	14,917.60		14,917.60

4、应付工资：2020年12月31日余额12,209.50元，全部为已计提尚未发放的12月份工资。

5、应交税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87.29	453.96
合 计	87.29	453.96

6、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627,881.95	563,985.64
限定性净资产	1,089,842.58	1,287,362.09
合 计	1,717,724.53	1,851,347.73

7、收入

项 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40,000.00	2,073,441.40	2,113,441.40
其他收入	6,568.21		6,568.21
收入合计	46,568.21	2,073,441.40	2,120,009.61

8、费用

项 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业务活动成本	35,646.72	1,875,921.89	1,911,568.61
管理费用	73,734.24		73,734.24
其他费用	1,083.56		1,083.56
费用合计	110,464.52	1,875,921.89	1,986,386.41

(1) 业务活动成本 2020 年度发生额为 1,911,568.61 元, 其中:

项 目	金 额
工资	6,109.50
办公费	858.00
邮电费	1,234.20
差旅费	9,626.64
市内交通费	1,323.55
房屋使用费	16,494.83
非限定性支出总计	35,646.72
公益行动救助支出	43,000.00
公益行动患者交流	13,731.93
项目执行费	7,937.06
工资	144,936.00
志愿者费用	800.00
捐款	1,056,831.00
1) 康爱公益行动项目小计	1,267,235.99
幸福大课堂	10,782.62
幸福小课堂	6,204.19
项目宣传费	2,095.00
项目执行费	2,362.80
项目人员工资	4,000.00
志愿者费用	1,594.00
2) 心灯点亮项目小计	27,138.61
患者康复营	8,400.00
患者交流活动	57,595.78
幸福学堂	29,109.96
志愿者培训	10,452.60
项目执行费	11,422.08
项目人员工资	70,390.50
捐款	344,076.37

项 目	金 额
3) 生命马拉松项目小计	531,647.29
救助款	50,000.00
4) 湖南省福彩公益金项目	50,000.00
限定性支出总计	1,875,921.89
合计	1,911,568.61

(2) 管理费用 2020 年度发生额为 73,734.24 元，其中：

项 目	金 额
工资	64,134.00
工会经费	3,809.35
办公费	3,016.81
邮电费	502.10
市内交通费	371.46
咨询费	1,500.00
其他	400.52
合计	73,734.24

(3) 其他费用 2020 年度生额为 1,083.56 元，全部为银行手续费。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备注
湖南珂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的出资人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湖南中医肿瘤医院第 3 幢办公楼 307-310	陈历宏	在本单位出资比例 100%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湖南康爱肿瘤患者服务中心

2021 年 3 月 29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8000806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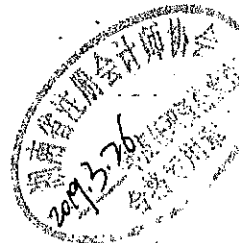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年03月11日
2011年11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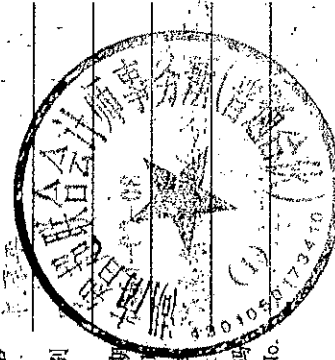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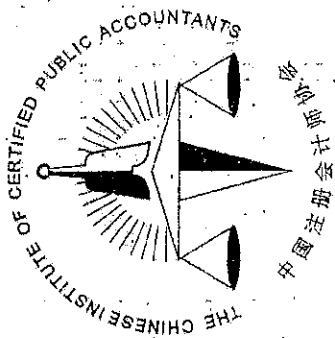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三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3060017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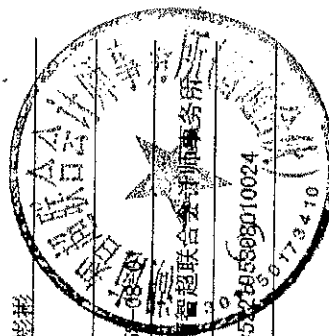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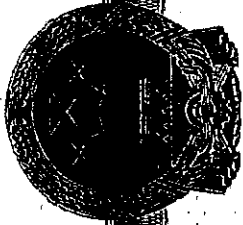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魏彬彬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55
Working unit: 湖南
Identity card No.: 4305245580910024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7991127586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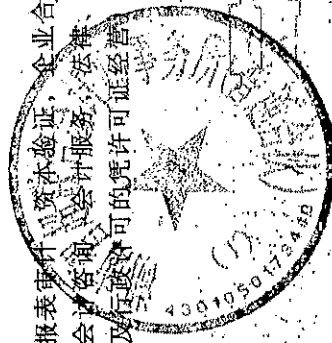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申厚平

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中路411号园康星都荟小区5栋1701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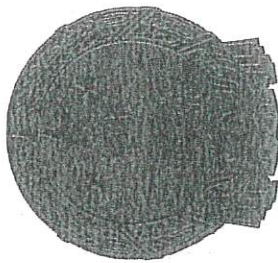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资本验证、企业合并、清算、分立事宜中的审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再次复核无效
登记机关



201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申厚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中路411号园康星都荟
小区5栋1701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60017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07]1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3月19日

24859

证书序号: 000254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无效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